

新北市立新北高工選手參加技能競賽集訓同意書

敬致 貴家長及班導師：

首先恭喜貴子弟通過本校校內之全國技能競賽-北分區賽正式選手的選拔，成為本校全國技能競賽-北分區賽代表隊成員。感謝各位對技能訓練的支持與鼓勵，讓您的孩子可以在讀書之餘培養技能專精及就業能力；此外，選訓標準是依學生在校表現及階段性測驗成績作為篩選，集訓期間若未達期望表現者也會終止代表學校出賽，此點需家長及選手多加留意。

期望學生能以全國技能競賽-北分區賽代表隊之榮譽感為誘因，加強在學校裡正向學習態度及待人接物的道理。有鑑於此，特別制定幾條規範及練習時間表，煩請各位家長及班導師協助督促學生，培養正確的人生觀及學習態度。 謝謝配合！

選手規範：(1) 於校內或校外無不良行為。

(2) 訓練時間請勿缺席事假或病假一律由家長致電指導老師，才允許請假。

(3) 在學期間若違反校規及班級常規，以退出比賽處分外，並以校規處分。

(4) 訓練期間，無故不到或自行退訓者，依校規之處分外，得以記兩支警告。

(5) 必須參與完整訓練，青少年組訓練日期為「2月25日至3月24日」；青年組訓練日期為「2月25日至3月27日」。

(6) 訓練期間務必遵守各科工場安全規範。

選手練習時間：(1) 週一至週五（上午8點10分至下午5點00分）。

(2) 週六、週日遵從指導老師指示是否需要到校加強練習。

(3) 夜間練習時間為晚上5點50分至10點00分(配合進修部放學時間)，亦遵從指導老師指示是否需要加強練習。

練習必須攜帶物品：(1) 準備「工作服」，練習時務必穿著。

(2) 準備「安全眼鏡等相關個人防護器具」練習時務必配戴或穿著，以保障個人安全。

(3) 準備「工作鞋」有一雙工作安全鞋，才能避免工作傷害。

(4) 準備「環保杯」適時的補充水分，才能創造出更好的成績。

若同意貴子弟參與本校全國技能競賽-北分區賽選手之訓練，請簽妥並蓋章此同意書後，將同意書繳回。

*若有任何疑問，歡迎請洽 實習處實習組 02-22612483 分機 61

中華民國 115 年 月 日

同意讓我的子女_____科 _____年____班 姓名_____，參加新北市立新北高工技能競賽集訓，並全力支持、配合全國技能競賽-北分區賽的活動與訓練特立同意書為憑。

緊急聯絡人：

關係：

緊急聯絡電話：

家長簽章：_____

民國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

導師簽章：_____

民國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